

函

中華民國98年10月13日

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台灣區製藥工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
 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
 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
 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

(98) 北市西藥代聖字第350號
 (98) 全國西藥代雄字第188號
 (98) 西藥全聯會樹字第096號
 區藥會字第 203號
 (98) 藥協字第 073號
 中華藥協字第 064號
 研字第 98070號
 銷管(98)字第 087號

正本：行政院衛生署苗栗醫院

副本：立法院黃委員昭順

主旨：吾等藥業公協會擬於本週內共同拜會 貴院院長並陳情，懇請撥冗
惠允接見，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10月13日八大藥業公協會聯席會議決議辦理。擬於本週內拜會李
院長並提出公協會共同訴求，以爭取會員權益。
- 二、針對行政院衛生署所屬醫院第13屆藥品聯標第4次招標作業乙案，懇
請將第3次招標廢標之品項均列入第4次招標之標單中並以第3次列
標之分類註記列標。
- 三、有關經健保局重新核價調高新健保價共計93項（詳如附件）乙事，
敬請 貴院能體恤會員廠商得之不易的新健保價而有所更動。
- 四、祈請 貴院准予所請，實感德便。

正本：行政院衛生署苗栗醫院

副本：立法院黃委員昭順